

西南民俗文獻

第十九卷

中國西南文獻叢書



中國西南文獻叢書·第四輯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西南民俗文獻

第十九卷



本卷目錄

貴州安順縣苗族調查報告	吳澤霖	陳國鈞撰	一
召哈先勐巴臘納西國	刀國棟	刀永明譯	三九九

吳澤霖 陳國鈞 撰

貴州安順縣苗民調查報告

《貴州安順縣苗民調查報告》，吳澤霖、陳國鈞撰。本書據舊抄本影印，原書尺寸二十八乘十九點五厘米，版心尺寸二十四乘十七厘米。

安順縣苗民調查目次

吳澤霖
陳國鈞 合編

上編：民政概況

第一章 地理環境

第一節 沿革

第二節 境域

第三節 地勢土質氣候

第四節 山脉水道

第二章 族系分佈

第一節 族系類別及其分佈

第二節 各族雜居狀態

第三節 各族聚居中心地點

第三章 政治

第一節 土司制度

第二節 行政官署之歷史治策及現況

第三節 戶口及壯丁人數

第四節 保甲編組

第五節 壯丁訓練與自衛組織

第六節 苗民異動及衝突

第四章 經濟

第一節 一般經濟生活之特點

第二節 土地利用及其分配

第三節 農民各階層之狀況

第四節 高利貸之內容

第五節 商業制度

第六節 交通狀況

第五章 教育

第一節 苗語

第二節 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

第三節 苗民教育實施狀況

第六章 衛生

第一節 日常生活不合衛生處

第二節 流行病及固有治療方法

第三節 近代醫藥組織

下編 禮俗概況

第一章 家庭組織

第一節 父系民族及母系民族

第二節 大家庭及小家庭

第三節 親屬之稱呼

第四節 宗祧繼承狀況

第五節 財產繼承方法

第六節 生育率及死亡率

第二章 生活狀況

第一節 主要職業及副業

第二節 主要食品及特殊嗜好

第三節 居住情形

第四節 衣服裝飾

第五節 宗教信仰

第六節 一般迷信

第七節 社會交際

第八節 歲節習慣

第九節 娛樂方式

第三章 婚喪

第一節 訂婚

第二節 結婚

第三節 再婚

第四節 招贅

第五節 離婚

第六節 童養媳

第七節 喪葬

貴州安順縣苗族調查報告

上編

安順縣苗民調查報告書

上篇：民政概況

第一章 地理環境

第一節 沿革

安順為古荒服地，其疆域沿革，在夏商以前，實無
可考。到中古時，蠻夷附離不定，史乘所載，僅具梗概，難以
歷證。直到元明以還，漢人來自甘肅、皖、豫、贛、湘、鄂、川，及其他
各省，與本地土人雜居，人口蕃殖，文化亦日益發達。

高貢、羊陽、黑水，惟梁州一句，若黑水即今之金沙江，安順
實為梁州江之南城。春秋時有牂柯國，後為且蘭國，戰

國時南夷君長十夕夕，以夜郎最大，於是將杜鰲征畧黔中
 以西，出且蘭，伐夜郎，乃滅之，封其支子為夜郎侯。牂柯君
 其時女順適居二國之間。秦開五尺道，置吏南中，有且
 蘭、夜郎二縣，因國而置縣，並不廢其君長。秦亡後，二國
 始廢去。漢武帝建元六年，開西南，夜郎侯且蘭君比自
 降，復置二縣，屬牂為郡。元鼎六年，且蘭君反，討平之，
 析夜郎及且蘭地，置牂柯郡，領縣十七。一日談指即今永順縣
 屬。平帝元始四年，王莽專政，變易漢法，改牂柯名為同安。
 後漢仍復舊名。蜀漢因之。晉初牂柯郡領縣八。永嘉五年
 分牂柯之一部，置為平夷、夜郎二郡，以該指屬於夜郎。宋齊

仍立。陳之際，夜郎郡被烏蠻盧鹿（即保羅）部所據，而牂
柯謝氏為陳宗，其後謝氏漸收復夜郎之地，談指遂屬
於謝氏。隋時置牂牁郡，領牂牁二縣，現在安順縣境
當時即屬於賓化。唐太宗貞觀四年，以故夜郎郡之
談指屬，談指樂三縣地置刺州，屬於江南道，統縣七，一
曰望江，即今安順，普定，鎮寧三縣地屬之。五代概承唐
舊。宋以刺州屬蠻州路，旋為普里部所併。

上為安順在元以前之沿革。至元憲宗元和七年，普
里內附，置普定萬戶，未久改為府，以其酋失次貝為知府，屬
於雲南曲靖宣慰司管轄。世宗至元二十七年，八番羅甸

宣慰司幹羅思，晉降普定土知府失資之子札哇希古，請
別置羅甸宣慰司以邀功於朝，元帝許之。二十九年，雲南
行省奏罷。成宗大德六年，順元女官蛇郎反，普定土
知府客直率兵從湖廣平章劉國傑討之，客直卒於軍，其妻
適姑撮土知府事，率兵從征。七年，升普定府為路，以適姑為
總管，仍屬曲靖宣慰司。順帝十一年，置縣一曰普定，廿四，
曰安順，達安和宏習安均隸屬於普定路。

明太祖洪武五年，普定路女總管適爾及其弟阿
雍瓦兒來朝，置普定土府，以適爾為知府。六年，設普定府
流官二員，未久又廢。十四年，普定土知府安鎖叛，十一月，征南將